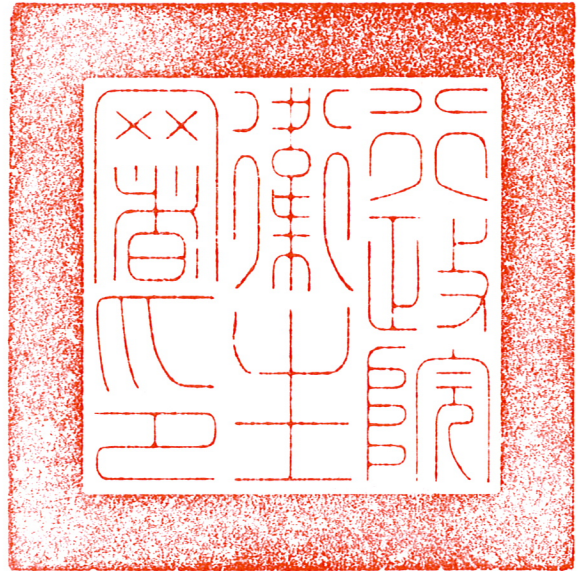


行政院衛生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2月15日
發文字號：署授食字第100130015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預告使用原料「貓爪藤(學名Uncaria tomentosa)樹皮萃取物」之包裝食品其每日食用限量及應標示警語草案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一百五十四條第一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主管機關：行政院衛生署。
- 二、訂定依據：食品衛生管理法第十七條第一項第六款規定。
- 三、添加「貓爪藤(學名Uncaria tomentosa)樹皮萃取物」之包裝食品，其每日食用限量為700mg以下，且應以中文顯著標示「1.孕婦、授乳婦女及三歲以下嬰幼兒不宜食用。2.使用抗凝血劑者，食用前須先諮詢醫生」等字樣。本案另載於本署食品藥物管理局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www.fda.gov.tw>）之「公告資訊」下之「本局公告」網頁，及本署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www.doh.gov.tw>）。
- 四、對於本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過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

刊登公報次日起20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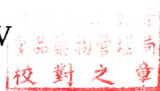
(一)承辦單位：食品藥物管理局

(二)地址：台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-2號

(三)電話：(02)27877378

(四)傳真：(02)26531062

(五)電子郵件：hylin@fda.gov.tw



副本：

署長 邱文達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局長決行